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 新潮 公告编号：2025-088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及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 9 点 00 分以现场和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钧昱先生主持，监事苏涛永、杨旭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已被修订更新，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已被修订更新，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内控审计部的议案》

为了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及经济效益，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设立内控审计部。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进行编制。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全面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92）。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90）。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